

证券代码:300700

证券简称:岱勒新材

公告编号: 2023-039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杨辉煌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31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持有本公司14,018,89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11.54%）的股东杨辉煌先生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95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1.60%）。

2022年11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公司持股5%上股东杨辉煌先生因减持公司股份、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其在2022年3月11日至2022年11月9日期间的持股比例由12.06%变更为10.89%。

2022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15）。截至公告日，杨辉煌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及竞价交易方式已减持98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81%

2023年3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本次归属股票数量：344万股，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3月27日。公司总股本由121,532,581股增加至124,972,581股。2023年3月27日，因公司股权激励归属股份上市，杨辉煌先生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0.29%。

2023年3月29日公司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本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4,972,58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为：2023年4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4月4日。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24,972,581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24,950,645股。2023年4月4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前股东已减持1,194,000股，本次权益分派后股东剩余可减持数量相应调整为不超过1,360,800股。

近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杨辉煌先生出具的《关于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杨辉煌先生的持股比例变动累计已超过1%；同时杨辉煌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变动达到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杨辉煌		
住所	长沙市岳麓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11月10日-2023年5月18日		
股票简称	岱勒新材	股票代码	300700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股、B股等)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A股	414,000	0.34 (按总股本121,532,581股计算)	
	0	0.29 (因2023年3月27日公司股权激励归属股份上市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1,350,000	0.60 (按总股本224,950,645股计算)	
合计		1.2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股权激励归属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2022年11月10日)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2023年5月17日)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注1)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注2)
合计持有股份	13,238,890	10.89	21,734,802	9.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24,723	2.24	4,353,701	1.9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14,167	8.65	17,381,101	7.73
注1：总股本为2022年11月10日的总股本：121,532,581股； 注2：总股本为2023年5月17日的总股本：224,950,645股； 注3：公司于2023年4月4日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其持股数相关增加。 注4：上述如有小数点出入，均为四舍五入的结果。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公司于2022年10月31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
杨辉煌	大宗交易、 集中竞价	2022年11月8日- 2023年01月06日	33.25	1,194,000	0.98
	大宗交易	2023年5月17日	12.35	1,350,000	0.60
合计					1.58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杨辉煌	合计持有股份	14,018,890	11.54	21,734,802	9.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04,723	2.88	4,353,701	1.9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14,167	8.65	17,381,101	7.73

注：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数量占总股本比例以当时公司总股本 121,532,581 股计算，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数量占总股本比例以目前公司总股本 224,950,645 股计算。2023 年 4 月 4 日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其所持股份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增加。本表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杨辉煌先生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

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形。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发生重大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减持股份的数量在减持计划内，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杨辉煌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关于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8日